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6
债券代码:1113649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钢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使用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5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14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1,450万张,期限为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5,000.00万元,扣除发行及承销费用人民币2,830,188.68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49,523.9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45,120,283.2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439号”《验证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本次发行可转债项目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6,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扣除发行及承销费用人民币2,830,188.68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49,523.95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45,120,283.2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439号”《验证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本次发行可转债项目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年3月7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金钢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公司将原募集资金中“年产8万吨小径铜棒高纯铜管项目”变更为“泰国年产8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募投项目变更后,其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全部用于新项目“泰国年产8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投资;同时,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将募投项目“年产7万吨铜棒铜合金棒材项目”暂时达到使用状态并将在原计划投资时间基础上延长24个月至2026年3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田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和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未到位情况,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金钢转债”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余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7万吨铜棒铜合金棒材项目	48,938.00	40,000.00	40,000.00	18,748.59
2	年产8万吨小径铜棒高纯铜管项目	58,085.00	32,500.00	334.98	334.98
3	年产7万吨铜棒铜合金棒材项目	47,520.00	30,000.00	30,000.00	3,314.07
4	补充流动资金	42,596.00	42,012.03	42,012.03	42,018.55
5	泰国年产8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	55,700.00	—	32,171.86	14,607.25
合计		252,819.70	144,512.03	144,518.87	70,023.44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0,233.4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94.19万元(含利息)。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报告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6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公司以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规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经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董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资金使用计划出具意见,并出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发表意见,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6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公司以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4
债券代码:1113649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钢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金钢转债”赎回暨摘牌的 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5年8月25日
●赎回价格:100.0477元(税前)
●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8月26日
●最后交易日:2025年8月20日

截至2025年8月11日收市后,距离8月20日(“金钢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7个交易日,8月20日为“金钢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最后转股日:2025年8月25日
截至2025年8月11日收市后,距离8月25日(“金钢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0个交易日,8月25日为“金钢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提前赎回完成后,“金钢转债”将自2025年8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投资者所持“金钢转债”除在规定的期限内通过一级市场赎回交易或转股外,5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以不超过100元/张的票面价格按当期计息0.0477元/张(即合计100.0477元/张)减

强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金钢转债”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8月26日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钢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25年8月11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金钢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公司将原募集资金中“年产8万吨小径铜棒高纯铜管项目”变更为“泰国年产8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募投项目变更后,其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全部用于新项目“泰国年产8万吨精密铜管生产项目”投资;同时,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将募投项目“年产7万吨铜棒铜合金棒材项目”暂时达到使用状态并将在原计划投资时间基础上延长24个月至2026年3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田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金钢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钢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为:
1、在本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本公司有权按照可转换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转债。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在本可转债转股期内,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面值金额少于3,000万元(含3,000万元)时,公司有按可转换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转债。

3、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购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赎回价格的确定
“金钢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7.53元/股),已满足“金钢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5年8月2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金钢转债”的所有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的计算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赎回价格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0477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R×/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未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R: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2025年8月12日 星期二

制作:李波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日报

六、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8月26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